

#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

## 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約人 甲方：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(以下簡稱甲方)

乙方：大大銀樓 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因雙方協議結果，甲、乙方約定為契約廠商，特立本合約書共同信守，以為憑據，雙方同意簽訂條款如下：

- 一、本處員工消費時，出示相關證件，乙方應按優惠辦法予以優待。
- 二、乙方提供之優惠內容如下：

- (一) 當日賣出金價減 50 元。
- (二) 當日買進金價多 100 元。
- (三) \_\_\_\_\_
- (四) \_\_\_\_\_
- (五) \_\_\_\_\_

- 三、本合約自民國 113 年 2 月 6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契約期滿若雙方無異議則合約自動延展。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- 四、優惠商店如提供優於本合約書之優惠內容時，應逕予優惠對象適用該優惠，無須修改本合約書之優惠內容。
- 五、本合約純屬服務性質，僅提供優惠條件予本處員工消費之選擇參考，並不介入員工與特約商店間權利義務之履行，亦不涉及利益分配與民、刑事責任等問題。如雙方發生消費糾紛時，應逕依消費者保護法或民法之相關規定辦理。本合約書一式二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： <u>農業部農田水利署雲林管理處</u> 代表人： <u>總務組長 蔡岳勳</u> 地 址： <u>雲林縣斗六市興華街2號4樓</u> 統一編號： <u>63501707</u> 聯絡電話： <u>05-5324126#529</u> 承辦單位： <u>總務組(林婉菱)</u>	乙 方： <u>大大銀樓</u> (用印) 代表人： (簽章) 地 址： <u>雲林縣斗六市中和里中華路4號</u> 統一編號： <u>67853294</u> 聯絡電話： <u>05-5323623</u> 承辦人：
---	--

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06 日